

符合殯葬管理條例規定「一定規模」且交付信託之生前殯葬服務契約業者名單

更新日期：112年8月22日

※公司係依縣市別及列入本名單順序排列

編號	公司名稱	地址	信託業者名稱	備註
1	傳法禮儀(股)公司	臺中市大里區長榮里益民路二段89巷48弄13號1樓	新光商業銀行	105年9月13日變更信託銀行為新光商業銀行。
2	華梵禮儀有限公司	臺中市北區賴村里學士路257號9樓	彰化商業銀行	經臺中市政府民政局以107年1月2日中市生服字第1060036778號函核准販售生前契約。108年8月26日核准變更營業地址(中市生服字第1080022475號)
3	第一生命(股)公司	臺中市太平區振福路637號1樓	新光商業銀行	經臺南市政府民政局以108年1月17日南市民生字第1080085447號函核准與消費者簽訂生前契約。經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108年9月6日中市生服字第1080023188號函核准於臺中市經營殯葬禮儀服務業。經臺中市政府民政局以108年12月3日中市生服字第1080030527號函核准與消費者簽訂生前契約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購買生前契約，應視自身之需求審慎購買，生前契約不宜作為投資標的。
2. 本名單係依各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查核符合殯葬管理條例第50條第3項規定之一定規模，並依法交付信託之殯葬服務業資料，僅供消費者參考。
3. 本名單上之業者係依各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逐年審查結果公布，內容具有變動性，倘其中有不符相關規定者，將自名單中予以移除，消費者於購買生前殯葬服務契約前，務必就各商品之內容及業者之信譽審慎考慮。
4. 如需洽詢上開公司之相關銷售資料，建請向業者所在地之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詢問。
5. 龍寶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不符一定規模要件，經臺中市政府民政局以110年11月2日中市生服字第1100027432號函命其自文到之日起，即不得再與消費者簽訂生前契約。